

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，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15 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参加表决董事 6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6 人。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决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由公司股东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，董事会同意增补金鉴中、邓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；陆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（各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）。

提名人声明、候选人声明及独立董事就本次董事候选人发表的独立意见，已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其中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，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会议具体事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临 2017-015 号）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集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会议具体事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临 2017-016 号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3 月 16 日

董事候选人简历：

金鉴中先生，中共党员，男，1958 年 5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立信会计学院大专，华东师范大学研究生班，高级会计师。1976 年-1994 年黄浦区房管局工人，财务科科长；1994-2004 年新黄浦集团财务部经理，副总裁；2004-2014 年上海地产集团财务总监；2014-2015 年绿地集团财务部总经理兼财务总监；2015-至今东源汇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。曾先后任职上市公司新黄浦董事、中华企业董事、大众交通独立董事。

邓伟先生，中共党员，男，1977 年 10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先后在上海财经大学获取经济学学士、硕士和博士学位，并曾在纽约市立大学巴鲁克学院任高级访问学者。曾先后担任上海财经大学国家大学科技园总经理、上海财经大学合作发展处处长、上海国际金融银行专修学院院长、上海杨浦科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上海三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、上海财经大学现代服务产业园区办公室主任等职。现任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陆伟先生，男，中共党员，1971 年 8 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律师。曾在上海市第六律师事务所、上海市君志律师事务所、上海豪珈律师事务所执业。2008 年加入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执业，现任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。